

股票代碼：281753

東泰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財 務 報 表

(內含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民國九十一年上半年度及民國九十年上半年度

公司名稱：東泰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台北市仁愛路四段 296 號 2-5 樓

公司電話：(02)2755-1299

東泰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項	目	頁	次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三、	會計師查核報告	3	
四、	資產負債表	4	
五、	損益表	5	
六、	股東權益變動表	6	
七、	現金流量表	7	
八、	財務報表附註	8	
	(一)公司沿革	8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8~13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3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3~20	
	(五)關係人交易	21~23	
	(六)質押之資產	23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24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24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24	
	(十)其他	24~25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26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26	
	3. 大陸投資資訊	27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27	
九、	重要會計科目明細表	34~58	
十、	重要查核說明	59~62	

東泰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會計師查核報告

東泰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一年六月三十日及民國九十年六月三十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一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及民國九十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暨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頒佈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財政部保險司頒佈之財產保險業財務業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東泰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一年六月三十日及民國九十年六月三十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九十一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及民國九十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東泰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一年度財務報表重要會計科目明細表，主要係供補充分析之用，亦經本會計師採用第二段所述之查核程序予以查核。依本會計師之意見，該等明細表係依照第三段所述之準則編製，足以公正表達其與上開財務報表有關之內容。

此 致

東泰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立本台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會計師：

證期會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 102048 號
(86)台財證(六)第 31197 號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一 年 七 月 十 七 日

東泰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中華民國九十一年及九十年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資 產	91年06月30日	%	90年06月30日	%	代碼	負債及股東權益	91年06月30日	%	90年06月30日	%
11XX	流動資產					21XX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註二、四)	\$3,688,346	40.00	\$3,294,578	38.02	2145	應付代收款	\$12,544	0.14	\$12,706	0.15
1130	短期投資(減備抵跌價損失\$61,559及\$155,727)(註二、五)	1,938,043	21.02	2,059,162	23.77	2147	應付費用	101,069	1.10	101,140	1.17
						2148	應付稅款	73,914	0.80	52,834	0.61
1141	應收票據(減備抵呆帳\$2,549及\$2,993)(註二)	252,396	2.74	236,937	2.74	2153	應付佣金	11,255	0.12	14,005	0.16
1155	應收利息	52,167	0.57	57,735	0.67	2154	應付股息紅利	3,755	0.04	94,335	1.09
1156	應收保費(減備抵呆帳\$4,097及\$2,790)(註二、六)	631,419	6.85	424,569	4.90	2157	應付保險賠款	548	0.01	30	0.00
1157	應攤回再保賠款(註二)	244,649	2.65	112,974	1.30	2166	應付保險同業往來	192,948	2.09	124,033	1.43
1166	保險同業往來	198,733	2.16	228,147	2.63	2178	其他應付款	385,947	4.18	261,022	3.01
1178	其他應收款(減備抵呆帳\$0及\$0)(註二)	8,758	0.09	9,792	0.11						
1250	預付款項	44,596	0.48	28,031	0.32	21XX	小 計	781,980	8.48	660,105	7.62
11XX	小 計	7,059,107	76.56	6,451,925	74.46						
13XX	買匯貼現及放款(註二、七)					25XX	長期負債				
1322	短期擔保放款(減備抵呆帳\$2,730及\$1,746)	19,270	0.21	20,254	0.23	2517	應計退休金負債	2,126	0.02	1,443	0.02
1341	中期擔保放款(減備抵呆帳\$81,914及\$52,480)	578,257	6.27	608,648	7.03	25XX	小 計	2,126	0.02	1,443	0.02
1361	長期擔保放款(減備抵呆帳\$63,080及\$45,678)	445,302	4.83	529,756	6.11						
13XX	小 計	1,042,829	11.31	1,158,658	13.37	28XX	其他負債				
14XX	基金、長期投資及應收款(註二、八)					2812	未滿期保費準備(註二、十)	3,252,684	35.28	3,186,435	36.78
1441	長期股權投資	602,257	6.53	555,775	6.42	2814	賠款特別準備(註二、十)	2,009,502	21.79	1,821,703	21.02
1444	長期債券投資	367,677	3.99	372,593	4.30	2817	未決賠款準備(註二、十)	524,485	5.69	374,192	4.32
14XX	小 計	969,934	10.52	928,368	10.72	2825	暫收及待結轉帳項	34,658	0.38	22,695	0.26
15XX	固定資產(註二、九)					2834	存入再保責任準備金	954	0.01	2,089	0.02
1541	交通及運輸設備	15,855	0.17	14,150	0.16	28XX	小 計	5,822,283	63.15	5,407,114	62.40
1551	什項設備	104,053	1.13	92,843	1.07	2XXX	負債合計	6,606,389	71.65	6,068,662	70.04
15X1	成本	119,908	1.30	106,993	1.23						
15X2	減：累積折舊	(78,985)	(0.86)	(65,571)	(0.75)	3XXX	股東權益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40,923	0.44	41,422	0.48	3101	普通股股本(註十一)	2,317,006	25.13	2,317,006	26.74
17XX	無形資產					3200	資本公積				
1708	電腦軟體成本(註二)	6,118	0.07	6,938	0.08	3202	收入公積	0	0.00	724	0.01
17XX	小 計	6,118	0.07	6,938	0.08	33XX	保留盈餘(註十二)				
18XX	其他資產					3301	法定盈餘公積	138,025	1.50	102,100	1.18
1821	存出保證金	12,390	0.14	10,945	0.13	3310	未指撥保留盈餘	156,454	1.70	176,094	2.03
1822	存出保單(減備抵呆帳\$34,923及\$13,120)(註二)	68,312	0.74	35,708	0.41	34XX	權益調整				
1825	暫付及待結轉帳項	20,310	0.22	30,312	0.35	3410	累積換算調整數	2,262	0.02	0	0.00
1834	存出再保責任準備金	121	0.00	125	0.00						
1840	遞延費用	92	0.00	185	0.00	3XXX	股東權益合計	2,613,747	28.35	2,595,924	29.96
18XX	小 計	101,225	1.10	77,275	0.89						
1XXX	資產總計	\$9,220,136	100.00	\$8,664,586	100.00	1XXX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9,220,136	100.00	\$8,664,586	100.00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東泰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損 益 表
中華民國九十一年及九十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項 目	91 年 上半年度		90 年 上半年度	
			%		%
4100	營業收入				
4506	保費收入	\$3,052,531	55.60	\$2,514,258	47.54
4507	再保佣金收入	144,923	2.64	147,976	2.80
4509	攤回再保賠款與給付	484,103	8.82	382,059	7.23
4510	收回保費準備	1,594,493	29.04	1,993,386	37.69
4511	收回特別準備	67,793	1.24	68,460	1.29
4514	收回未決賠款準備	21,557	0.39	17,378	0.33
4516	手續費收入	26	0.00	215	0.01
4501	利息收入	124,131	2.26	164,589	3.11
4532	長期股權投資利益	847	0.01	0	0.00
4100	營業收入合計	5,490,404	100.00	5,288,321	100.00
5100	營業成本				
5506	保險費用	(1,174,937)	(21.40)	(822,991)	(15.56)
5508	佣金費用	(99,385)	(1.81)	(100,776)	(1.91)
5509	保險賠款與給付	(1,379,915)	(25.13)	(1,214,778)	(22.97)
5510	提存保費準備	(1,660,640)	(30.25)	(1,594,493)	(30.15)
5511	提存特別準備	(266,034)	(4.84)	(722,095)	(13.65)
5512	安定基金支出	(5,854)	(0.11)	(4,985)	(0.09)
5514	提存未決賠款準備	(18,391)	(0.33)	(21,557)	(0.41)
5516	手續費用	(64,040)	(1.17)	(55,719)	(1.05)
5501	利息費用	(49)	0.00	(391)	(0.01)
5531	買賣票券損失	(48,371)	(0.88)	(6,934)	(0.13)
5532	長期股權投資損失	0	0.00	(2,031)	(0.04)
5607	代理費用	(451)	(0.01)	(265)	(0.01)
5100	營業成本合計	(4,718,067)	(85.93)	(4,547,015)	(85.98)
6000	營業毛利(毛損)	772,337	14.07	741,306	14.02
5800	營業費用				
5811	業務費用	(421,670)	(7.68)	(390,044)	(7.38)
5821	管理費用	(120,806)	(2.20)	(113,916)	(2.15)
6100	營業利益(損失)	229,861	4.19	237,346	4.49
4999	營業外收入				
4902	兌換利益	220	0.00	854	0.02
4911	財產交易利益	593	0.01	0	0.00
4929	什項收入	1,764	0.03	479	0.01
4999	營業外收入合計	2,577	0.04	1,333	0.03
5999	營業外費用				
5902	兌換損失	(209)	0.00	(240)	(0.01)
5911	財產交易損失	(16)	0.00	(34)	0.00
5999	營業外費用合計	(225)	0.00	(274)	(0.01)
6300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淨損)	232,213	4.23	238,405	4.51
6400	所得稅(費用)利益(註二、十三)	(75,759)	(1.38)	(65,765)	(1.25)
6900	稅後純益(純損)	\$156,454	2.85	\$172,640	3.26
	簡單每股盈餘(元):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繼續營業部門損益	\$1.00	\$0.68	\$1.03	\$0.75
7000	本期損益	\$1.00	\$0.68	\$1.03	\$0.75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負 責 人：

經 理 人：

主 辦 會 計：

東泰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權益變動表
中華民國九十一年及九十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摘要	保留盈餘				累積 換算調整數	合計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民國 90 年 1 月 1 日 餘額	\$2,317,006	\$724	\$100,236	\$99,653	\$0	\$2,517,619
89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1,864	(1,864)		0
現金股利				(92,680)		(92,680)
員工紅利				(1,655)		(1,655)
90 年上半年度稅後淨利				172,640		172,640
民國 90 年 06 月 30 日 餘額	\$2,317,006	\$724	\$102,100	\$176,094	\$0	\$2,595,924
民國 91 年 1 月 1 日 餘額	\$2,317,006	\$724	\$102,100	\$361,977	\$2,262	\$2,784,069
90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35,925	(35,925)		0
現金股利				(323,021)		(323,021)
員工紅利				(3,755)		(3,755)
處分固定資產資本公積轉列保留盈餘		(724)		724		0
91 年上半年度稅後淨利				156,454		156,454
民國 91 年 06 月 30 日 餘額	\$2,317,006	\$0	\$138,025	\$156,454	\$2,262	\$2,613,747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東泰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中華民國九十一年及九十年六月三十日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一、公司沿革

東泰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82年7月19日依公司法及相關法令核准設立。本公司於民國91年4月22日依金融控股公司法之規定，以全部股份轉換為國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100%持股之子公司，本公司主要經營業務為財產保險。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約當現金

係指同時具備下列條件之短期且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

1. 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者。
2. 即將到期且利率變動對其價值之影響甚少者。

包括自投資日起三個月內到期或清償之國庫券、商業本票及銀行承兌匯票等。

(二)短期投資

短期票券取得時以成本計值入帳，到期兌償或到期前賣出係按個別認定法計算成本及出售損益。

權益證券於取得時以成本計值入帳，持有期間因被投資公司資本公積轉增資或盈餘轉增資而取得之股票股利，依短期投資之種類，僅增列投資之股數，不增加短期投資之價值及作為投資之收益，出售時以移動加權平均法計算成本。

受益憑證購入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出售時按移動加權平均法計算成本及損益。

債券購入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出售時按個別認定法計算成本及出售損益。

轉換公司債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出售時按個別認定法計算成本及出售損益，行使轉換權利時，應將該轉換公司債投資之帳面價值及相關科目一併轉銷，並以該轉銷淨額，作為新取得債券換股權利證書入帳。

期末將各類短期投資按其投資總額採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無市價者以成本為準。惟如有轉投資母公司部份，則視為單獨一類採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不併入其他投資之總額比較。

(三) 備抵呆帳

就期末應收票據、應收保費、質押放款、催收款及其他應收款債權之帳齡分析及根據以往發生呆帳率經驗並參考財政部台財保第 0900751434 號函有關營業稅法修正降低保險業營業稅稅率，就所調降營業稅之銷售額所增加收益之相當數額，針對所承做放款業務及各種應收款項依據「保險業逾期債權沖銷及備抵呆帳提列之處理」規定予以評估提列備抵呆帳。

(四) 長期投資

1. 股權投資：持有未於公開市場交易或無明確市價之公司股票及意圖控制或與其建立密切業務關係而持有已於公開市場交易之公司股票及有積極意圖及能力長期持有被投資公司股權者，列為長期投資。持有表決權股份比例在百分之二十以下且無重大影響力者，如被投資公司已於公開市場交易，按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未實現跌價損失」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如為未於公開市場交易之公司，按成本法評價，惟若有證據顯示投資之價值確已減損，且回復之希望甚小，投資跌價損失則列為當期之損失，並以減列跌價損失後之帳面價值為新成本。股票股利僅作投資股數增加，不列為投資收益。

持有表決權股份比例達百分之二十以上或未達百分之二十，惟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權益法評價。被投資公司若增減股數時，若各股東非按持股比例認購或減少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其數應調整資本公積及長期投資；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帳上由長期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股票出售時按加權平均法計算成本及出售損益。

2. 長期債券投資：購入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長期債券投資面額與取得成本之差額於每期認列利息收入時加以攤銷，到期兌償或到期前賣出時按個別認定法計算成本及出售損益。

(五) 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重大之改良、添置及更新等足以延長資產使用年數或增加資產價值之支出，均以資本支出處理；一般修理及維護支出，則以當年度費用處理。

固定資產報廢或出售時，其成本、重估增值及截至報廢或出售時之累計折舊均自帳上轉銷。

折舊性固定資產折舊係按其成本，採直線法依行政院公佈之「固定資產耐用年數表」規定之耐用年限計提。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者，自該屆滿日起依估計仍可使用年數繼續提列折舊。

(六) 遞延資產

係電腦軟體成本按 3 年採直線法攤提。

(七) 未滿期保費準備

1. 未滿期保費準備係依照保險法施行細則之規定，按各險當年度自留保費總額乘以規定之比率提列。
2. 依財政部「保險人辦理強制汽車責任保險各種準備金提存方式」規定，有關強制汽車第三人責任保險之未滿期保費準備金依當年度自留純保險費收入百分之五十提存。

(八) 特別準備金

特別準備金係依照保險法施行細則之規定，計算提存及沖減之數額，並以全公司合併計算為原則，各險在其限額範圍內分別計算，如實際賠款低於預期賠款時，其差額部份之百分之五十仍應提存，各險之實際賠款超過預期賠款時，其超過部分，得就已提存之特別準備金沖減之，累積數額超過當年自留滿期毛保費部份轉列當年度收入。

另就「強制汽車第三人責任保險會計處理原則」依財政部之規定，除依限額計算外，應再以自留滿期純保費收入、再保佣金收入與收回賠款準備金及上年度特別準備金專戶儲存之孳息之總和扣除自留保險賠款及提存賠款準備金之餘額，應再全數提存特別準備金，但若不足以扣除，其差額先由當年度依費率結構提存之特別準備金彌補之，再由收回以前年度累積之特別準備金彌補之，惟仍有不足者，暫以備忘分錄記載，待次年度提存之特別準備金收回彌補之。

(九) 賠款準備金

賠款準備金係依照保險法施行細則之規定及財政部規定之「財產保險業賠款準備金提存方式」所提存。

提存標準係按財政部「強制汽車第三人責任保險會計處理原則」之規定；自留業務已報未決賠款應逐案依相關資料估算，提存賠款準備金；自留業務未報未決賠款，依滿期純保費百分之一提存賠款準備金。賠款準備金應於次年度決算時收回，再按當年度實際資料提存之。

(十) 保險業務收入及支出

直接保險業務之保費收入係按保險業習慣，於填發保單時，即列為該填發年度之收入；再保險業之收入及支出平時按實際發生金額入帳，期末依權責基礎估計列帳。因填發保險單所發生之有關收入及支出，如再保費支出、佣金支出、再保佣金支出、未滿期保費準備之增加及賠款特別準備之提列等均於期末依權責基礎估計列帳。

(十一) 安定基金

本公司按月就總保費收入提撥千分之二之安定基金，繳存財產保險安定基金委員會，並以安定基金支出科目記帳。

(十二) 退休金

本公司民國 82 年訂定職工退休辦法，依內政部「勞工退休準備金提撥及管理辦法」之規定，按月以給付薪資總額 2%提列退休金準備。本公司於民國 86 年度業經核准設置職工退休基金管理委員會，成立後按薪資總額 6%提列，並於民國 88 年度業經核准變更為按薪資總額 3.14%提撥之，並存入中央信託局，並將精算師精算之淨退休金成本與提撥至中央信託局差額提存至國泰商業銀行東泰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職工退休基金管理委員會帳戶。依規定退休金之給付由退休基金先為支付，如有不足，其超過部份以當年度費用列支。

另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採精算師精算資料認列應計退休金負債或揭露相關資訊。

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廿三號「期中財務報表表達及揭露」之規定，期中報表得不揭露有關退休金負債衡量之相關資訊。

(十三) 外幣交易之兌換

本公司之會計記錄按新台幣入帳。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四號「外幣換算之會計處理」規定外幣交易事項（非遠期外匯買賣合約）係依據交易發生日之即期匯率入帳，期末外幣資產及負債餘額則依據資產負債表日之匯率，換算成新台幣入帳，因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

(十四) 估計所得稅

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二號「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作跨期間與同期間之所得稅分攤。將應課稅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與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所得稅抵減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再評估其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認列其備抵評價金額。

本公司所得稅抵減之會計處理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二號「所得稅抵減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處理，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人才培訓及股權投資等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當期認列法處理。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於調整時列為當年度之所得稅。

本公司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份，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列為當期所得稅費用。

(十五) 資本支出與收益支出之劃分

一項支出之未來經濟效益達於未來各期者，列為資產並按其耐用年限攤銷，其不具未來經濟效益者或雖有未來經濟效益，但其金額不具重要性者，則列為當期費用或損失。

(十六) 保險及攤回再保賠款與給付

(1) 保險賠款與給付

①屬性說明：凡直接簽單業務及分進再保業務支付之賠款與費用屬之。

②相關科目：應付保險賠款；凡直接簽單業務應付被保險人之保險賠款屬之。

(2)攤回再保賠款與給付

①屬性說明：凡屬於分出再保業務之攤回賠款及理賠費用屬之。

②相關科目：應攤回再保賠款；凡分出再保險業務應向各分入再保險業務攤回之賠款皆屬之。

(3)上列「攤回再保賠款與給付」及「保險賠款與給付」屬相對應科目，由於本公司與再保公司及被保險人係分別訂定契約，其債權債務非屬同一人，且承保業務出險時，除百分之百保外，該二科目金額亦不等，故依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訂頒「金融保險業統一通用會計科目及代碼」規定，分別列入損益表之營業收入及營業支出項下。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無。

四、現金及約當現金

	91年6月30日	90年6月30日
庫 存 現 金	\$414	\$569
週 轉 金	7,805	4,816
銀 行 存 款	188,248	55,355
定 期 存 款	3,372,661	3,082,917
約 當 現 金	119,218	150,921
合 計	\$3,688,346	\$3,294,578

(一)民國 91 年及 90 年上半年度，上列定期存款利率區間為 1.95%~4.1%及 3.9%~5.6%。

(二)約當現金係自投資日起三個月內到期或清償之短期票券，民國 91 年及 90 年上半年度，利率區間為 1.8%~2.15%及 3.65%~3.90%。

五、短期投資淨額

	91年6月30日	90年6月30日
投資母公司股票	\$228,587	\$0
減：備抵短期投資跌價損失	(61,559)	0
小計	167,028	0
上市(櫃)股票	626,871	766,793
受益憑證	380,474	349,650
金融債券	200,000	200,000
公司債	563,670	898,446
小計	1,771,015	2,214,889
減：備抵短期投資跌價損失	0	(155,727)
小計	1,771,015	2,059,162
合計	\$1,938,043	\$2,059,162

六、應收保費淨額

	91年6月30日	90年6月30日
應收保費	\$635,516	\$427,359
減：備抵呆帳	(4,097)	(2,790)
應收保費淨額	\$631,419	\$424,569

七、買匯貼現及放款

	91年6月30日	90年6月30日
短期擔保放款	\$22,000	\$22,000
減：備抵呆帳	(2,730)	(1,746)
小計	19,270	20,254
中期擔保放款	660,171	661,128
減：備抵呆帳	(81,914)	(52,480)
小計	578,257	608,648
長期擔保放款	508,382	575,434
減：備抵呆帳	(63,080)	(45,678)
小計	445,302	529,756
合計	\$1,042,829	\$1,158,658

(一)擔保放款係以不動產為抵押之放款，期間為一年以內到期者為短期，一年以上至七年為中期，七年以上為長期。

(二)民國 91 年及 90 年上半年度之放款利率區間為 4.36%~7.375%及 6.4%~7.875%。

八、長期投資

(一)長期債券投資

	91 年 6 月 30 日	90 年 6 月 30 日
中央政府公債	\$367,677	\$372,593

中央政府公債係提供作為保險事業營業保證金，其到期日視各期債券不同，屆期則另行補足，民國 91 年及 90 年上半年度之利率區間均為 6.25%~7.75%，每半年或一年計息一次。

(二)長期股權投資

被投資公司名稱	91 年 6 月 30 日		90 年 6 月 30 日	
	帳 列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帳 列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成本法：				
廣輝電子(股)公司	\$205,433	0.918%	\$162,656	0.932%
和信電訊(股)公司	150,000	0.287%	150,000	0.2778%
宏遠科技創業投資(股)公司	20,000	5.00%	20,000	5.00%
和宇寬頻網路(股)公司	75,000	2.14%	75,000	2.14%
台灣超電容(股)公司	0	—	150	3.00%
小 計	450,433		407,806	
權益法：				
怡泰創業投資(股)公司	151,824	25.00%	147,969	25.00%
合 計	\$602,257		\$555,775	

(三)民國 91 年及 90 年上半年度依權益法評價之變動情形如下：

	91年6月30日	90年6月30日
1月1日餘額	\$150,977	\$150,000
加:依權益法認列投資(損)益	847	(2,031)
6月30日餘額	\$151,824	\$147,969

(四)民國91年及90年上半年採權益法認列之長期投資(損)益，其明細如下：

被投資公司名稱	91年上半年度	90年上半年度
怡泰創業投資(股)公司	\$847	(\$2,031)

(五)本公司投資怡泰創業投資(股)公司15,000仟股，原始投資成本150,000仟元，民國89年度因持股比例未達50%，亦未對該公司有符合公司法第369條之2第2項規定之情事，且因該公司無法適時提供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故延緩一年認列投資損益。民國90年上半年度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益，係依該公司民國89年度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民國91年上半年度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益，係依該公司民國91年上半年度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九、固定資產

項 目	91年6月30日		
	成 本	累 計 折 舊	淨 額
交通及運輸設備	\$15,855	\$4,962	\$10,893
什 項 設 備	104,053	74,023	30,030
合 計	\$119,908	\$78,985	\$40,923

項 目	90年6月30日		
	成 本	累 計 折 舊	淨 額
交通及運輸設備	\$14,150	\$4,467	\$9,683
什 項 設 備	92,843	61,104	31,739
合 計	\$106,993	\$65,571	\$41,422

(一)截至民國 91 年及 90 年 6 月 30 日止，固定資產投保金額約為 73,921 仟元及 77,844 仟元。

(二)截至民國 91 年及 90 年 6 月 30 日止，固定資產皆無提供質押及擔保情形。

十、營業及負債準備

	91 年 1 月 1 日	本期提存	本期收回	91 年 6 月 30 日
未滿期保費準備	\$3,186,537	\$1,660,640	\$1,594,493	\$3,252,684
特別準備金	1,811,261	266,034	67,793	2,009,502
賠款準備金	499,492	507,736	482,743	524,485
合計	\$5,497,290	\$2,434,410	\$2,145,029	\$5,786,671

上列賠款準備金提存數係包含保險賠款自留已報未決 489,345 仟元及未報未決 18,391 仟元。

十一、普通股股本及增資案

本公司普通股每股面額 10 元，截至民國 91 年及 90 年 6 月 30 日止經核准並流通在外股數均為 231,701 仟股。

十二、公積及盈餘分配之限制

(一)依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實收資本總額相等為止。法定盈餘公積依法僅供彌補虧損之用，不得用以分配現金股利，但當該項公積已達實收資本百分之五十時，得以股東會議決議於不超過其半數範圍內將其轉撥資本。

(二)本公司章程第 35 規定，盈餘分配順序及限制如下：

1. 提繳所得稅。
2. 彌補虧損。
3. 提法定盈餘公積百分之十。
4. 發放股息。
5. 派付股息後之餘額分配員工紅利百分之二。
6. 餘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核定之。

(三)民國 86 年度以前依相關法令規定，本公司未分配盈餘（依稅捐稽徵機關核定數）超過實收資本額 100%時，應於稅捐稽徵機關核定後次一年度內發放現金股利或用未分配盈餘辦理轉增資，否則稅捐稽徵機關將以其全部累積未分配之盈餘，按每股應分配數逕行歸戶課稅，但超過上項限額時得就其每一年度再保留之盈餘加徵 10%營利事業所得稅後，不受逕行歸戶課稅之限制。

(四)自民國 87 年 1 月 1 日兩稅合一實施後，公司未分配盈餘逾期不分配，須就核定所得加徵 10%營利事業所得稅，加徵後之盈餘於以後年度未分配者，不再加徵。

十三、所得稅(費用)利益

(一)民國 91 年及 90 年上半年度之營利事業所得稅估計數與損益表中所列稅前純益依規定稅率應計所得稅之差異列明如下：

	<u>91 年上半年度</u>	<u>90 年上半年度</u>
會計所得之稅前利益	\$232,213	\$238,405
加(減)稅務調整事項：		
分離課稅之利息收入	(4,394)	(13,576)
投資收益不計入課稅所得	(12,240)	(14,492)
短期投資未實現跌價損失 (回升利益)	56,994	(158,247)
備抵呆帳超限數	36,414	11,722
證券交易所得	0	(79)
證券交易損失	3,618	179,768
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利益)	(847)	2,031
其 他	(158)	(241)
課 稅 所 得	<u>311,600</u>	<u>245,291</u>
乘: 稅率; 減: 累進差額	25%—10	25%—10
小 計	<u>77,890</u>	<u>61,313</u>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之所得稅費用	3,684	5,499
投資抵減稅額	<u>(477)</u>	<u>(283)</u>
小 計	<u>81,097</u>	<u>66,529</u>
加(減): 分離課稅之所得稅費用	879	2,715
以前年度估計差異調整	2,826	(619)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u>(9,043)</u>	<u>(2,860)</u>
所 得 稅 費 用	<u>\$75,759</u>	<u>\$65,765</u>

(二)1. 民國 91 年及 90 年上半年度之遞延所得稅負債與資產：

	91 年 6 月 30 日	90 年 6 月 30 日
(1) 遞延所得稅負債總額	\$0	\$0
(2) 遞延所得稅資產總額	\$42,063	\$24,954
(3) 產生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之暫時性差異：		
職工福利分五年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之性差異	\$741	\$1,315
呆帳損失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67,452	98,467
其他	57	34
合 計	\$168,250	\$99,816
2.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41,971	\$24,769
3.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92	\$185

(三)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業經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89 年度，惟民國 88 年度尚未核定。

(四) 所得稅抵減之法令依據、抵減項目、可抵減總額、尚未抵減餘額及最後抵減年度：

法令依據	抵減項目	可抵減總額	尚未抵減總額	最後抵減年度
促進產業升級條例	人才培訓	\$477	\$0	95 年度

(五)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91 年 6 月 30 日	90 年 6 月 30 日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113,178	\$133,542
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91 年上半年度 (實際) 33.33%	90 年上半年度 (實際) 38.69%

(六)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91年6月30日	90年6月30日
86年度以前	\$0	\$3,454
87年度以後	0	0
合計	\$0	\$3,454

民國91年及90年上半年度之稅後損益未列入87年度以後盈餘。

十四、每股盈餘

	91年上半年度	90年上半年度
稅前淨利(A1)	\$232,213	\$238,405
稅後淨利(A2)	\$156,454	\$172,640
期末流通在外股數單位：仟股	231,701	231,701
全年流通在外股數(B)單位：仟股	231,701	231,701
追溯調整後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231,701	231,701
(C)單位：仟股		
稅前淨利基本每股盈餘(A1)/(B)單位：元	\$1.00	\$1.03
稅後淨利基本每股盈餘(A2)/(B)單位：元	\$0.68	\$0.75
追溯調整後稅前基本每股盈餘(A1)/(C)單位：元	\$1.00	\$1.03
追溯調整後稅後基本每股盈餘(A2)/(C)單位：元	\$0.68	\$0.75

十五、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國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母 公 司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關 係 企 業
國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原名匯通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關 係 企 業
三井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關 係 企 業
國泰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關 係 企 業
財團法人國泰綜合醫院	關 係 機 構
國泰證券投信股份有限公司	關 係 企 業
神坊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關 係 企 業
霖園公寓大廈管理維護股份有限公司(原名三井公寓大廈管理維護股份有限公司)	關 係 企 業
伯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關 係 企 業
吳 明 洋	協 理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本公司與關係人之保費收入明細如下：

關 係 人	91 年上半年度		90 年上半年度	
	保費收入	應收保費	保費收入	應收保費
國泰人壽保險(股)公司	\$114,921	\$13,507	\$77,314	\$2,644
國泰商業銀行(股)公司	7,598	32	1,625	1,323
三井工程(股)公司	1,204	486	10,507	10,223
國泰建設(股)公司	930	556	533	298
財團法人國泰綜合醫院	2,013	249	2,550	1,677
其他(個別關係人交易未達本科目交易總額之10%)	363	140	1,173	116
合 計	<u>\$127,029</u>	<u>\$14,970</u>	<u>\$93,702</u>	<u>\$16,281</u>

上開保費收入係按一般費率計算，收費期間約為1個月。

2. 本公司與關係人之保險理賠明細如下：

理 賠 關 係 人	91 年上半年度	90 年上半年度
	保 險 理 賠	保 險 理 賠
國泰人壽保險(股)公司	\$826	\$6,386
三井工程(股)公司	0	8,512
其他(個別關係人交易 未達本科目交易總額之 10%)	7	321
合 計	\$833	\$15,219

上開保險理賠，係按保險契約約定，其款項於已決後十五日內支付。

3. 本公司與關係人之租金支出明細如下：

出 租 關 係 人	91 年上半年度		
	租 金 支 出	存 出 保 證 金	預 付 租 金
國泰人壽保險(股)公司	\$23,359	\$11,546	\$2,150

出 租 關 係 人	90 年上半年度		
	租 金 支 出	存 出 保 證 金	預 付 租 金
國泰人壽保險(股)公司	\$22,941	\$10,561	\$2,065

上開租金支出均為營業租賃，其租賃條件與一般租賃條件（市場行情價格）並無明顯差異。

4. 存 款：

關係人名稱	交易性質	91 年上半年度		
		期 末 金 額	利 率 區 間	利 息 總 額
國泰商業銀行 (股)公司	活期存款	\$102,387	0.8%	\$559
	支票存款	\$3,820	—	—
	定期存款	\$460,000	2.65%~4.00%	\$6,432

		90 年上半年度		
關係人名稱	交易性質	期末金額	利率區間	利息總額
國泰商業銀行 (股)公司	活期存款	\$257	2.00%	\$427
	支票存款	\$5,886	—	—
	定期存款	\$43,000	5.20%	\$11,180

5. 定期質押放款：

91 年上半年度				
關係人名稱	最高金額	期末金額	利率	利息總額
吳明洋	\$3,309	\$3,270	4.36%	\$37

90 年上半年度				
關係人名稱	最高金額	期末金額	利率	利息總額
吳明洋	\$10,000	\$9,002	7.10%	\$328

6. 短期投資：

關係人名稱	交易性質	91 年上半年度	90 年上半年度
國泰證券投資信託 (股)公司	股票型基金	\$90,000	\$85,000
	債券型基金	157,859	119,983
	平衡型基金	0	30,000
	合計	\$247,859	\$234,983

十六、質押之資產

資產名稱	91 年 6 月 30 日	90 年 6 月 30 日
政府公債	\$367,677	\$372,593

上列質押或抵押資產係以帳面價值表達，截至民國 91 年及 90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按保險法規定以政府公債分為 367,677 仟元及 372,593 仟元繳存於中央銀行，作為保險事業保證金。

十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1. 本公司於民國 89 年 7 月 13 日收到台北市稅捐稽徵處 89 年 7 月 7 日營處字第 890367 號函處分，補徵 85 年度營業稅款 5,535 仟元及罰鍰 55,348 仟元，本公司不服核定內容，經申請復查未獲變更，本公司已依訴願法之規定於民國 90 年 8 月 23 日提起訴願，目前尚未接獲訴願決定書。
2. 截至民國 91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已簽訂之重大租賃契約，其預估未來五年應付租金支出如下：

年 度	金 額
91.07.01 ~ 92.06.30	\$47,807
92.07.01 ~ 93.06.30	50,033
93.07.01 ~ 94.06.30	52,460
94.07.01 ~ 95.06.30	55,009
95.07.01 ~ 96.06.30	57,723
合 計	<u>\$263,032</u>

十八、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九、重大期後事項

本公司於民國 91 年 6 月 14 日經董事會決議更名為「國泰世紀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是項更名案目前尚待主管機關核准中。

二十、其 他

(一)員工退休金相關資訊

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廿三號「期中財務報表之表達及揭露」規定，得不揭露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第卅四段規定之事項。

(二)投資金融商品相關資訊

1. 衍生性金融商品：無。

2.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本公司民國 91 年 6 月 30 日及民國 90 年 6 月 30 日非衍生性金融商品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皆與估計公平價值相同。

(三)全權委託投資相關資訊

(1)本公司 91 年 6 月 30 日出資全權委託證券投資信託事業代為操作，其投資項目如下：

投資項目	91 年 6 月 30 日(仟元)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上市(櫃)股票	\$23,863	\$23,676
活期存款	26,022	26,022
其他資產減負債之淨額	(7)	(7)
合計	\$49,878	\$49,691

(2)截至民國 91 年 6 月 30 日全權委託之資金額度為 50,000 仟元。

(四)重大合約：無

(五)財產保險相關資訊

編號	項 目	附 表
1	自留滿期毛保費相關資訊	附表一
2	自留賠款相關資訊	附表二
3	強制險之各項責任準備金相關資訊	附表三
4	每一危險單位保險之自留限額相關資訊	附表四

(六)財務報表表達

本公司民國 90 年上半年度之財務報表若干科目經重新分類以配合民國 91 年上半年度財務報表之表達。

廿一、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編號	項 目	附 表
1	資金貸與他人	不適用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不適用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不適用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不適用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附表五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無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附註二十(二)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編號	項 目	附 表
1	資金貸與他人	註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註一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註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註一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註一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註一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註一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註一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註一
10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附表六

註一：本公司無直接或間接控制之被投資公司，免揭露該事項。

3. 大陸投資資訊：無。

廿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廿三號「期中財務報表之表達及揭露」第廿五段之規定，編製期中財務報表得不揭露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部門別財務資訊之揭露」規定之部門別財務資訊。

附表一：非強制險自留滿期毛保費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

(1) 保費收入	(2) 再保費收入	(3) 再保費支出	(4)=(1)+(2)-(3) 自留保費	(5) 提存率	(6)=(4)×(5) 提存未滿期保費準備	(7) 收回未滿期保費準備	(8)=(4)-(6)+(7) 自留滿期毛保費	備註
\$2,105,002	\$97,144	\$921,431	\$1,280,715	註一	1,358,190	\$1,272,786	\$1,195,311	

註一：係依財政部保險司規定之提存率設算提存。

註二：強制險之自留毛保費相關資訊詳附表三「強制險之各項責任準備金相關資訊」。

附表二：非強制險自留賠款相關資訊(註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1) 保險賠款	(2) 理賠業務費用	(3) 再保賠款	(4) 攤回再保賠款	(5) 提存賠款準備 (註二)	(6) 收回賠款準備	(7) = (1) + (2) + (3) - (4) + (5) - (6) 自留賠款	備註
\$612,522	\$13,113	\$68,056	\$243,033	\$13,781	\$12,784	\$451,655	

註一：強制險之自留賠款相關資訊詳附表三「強制險之各項責任準備金相關資訊」。

註二：提存賠款準備 = 滿期自留保費 × 提存率(註三)

註三：提存率係依財政部保險頒布之提存率提存之。

附表三：強制險之各項責任準備金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總保費收入 (1)	純保費收入 (2)	再保費收入 (3)	再保費支出 (4)	自留純保費 (5) = (2) + (3) - (4)	提存率 (6)	提存未滿期保費準備 (7) = (5) × (6)	收回未滿期保費準備 (8)	自留滿期純保費 (9) = (5) - (7) + (8)
汽 車	\$390,139	\$314,943	\$55,614	\$130,491	\$240,066	註一	\$120,033	\$116,497	\$236,530
機 車	393,055	291,646	33,115	123,015	201,746	註一	182,417	205,210	224,539
合 計	\$783,194	\$606,589	\$88,729	\$253,506	\$441,812		\$302,450	\$321,707	\$461,069

項 目	提存賠款準備 (10) = (9) × 1%	附加保費收入 (11) = (1) - (2)	自留滿期毛保費 (12) = (1) + (3) - (4) - (7) + (8)	提存特別準備(定率) (13) = (12) × 2%
汽 車	\$2,365	\$75,196	\$311,726	\$6,233
機 車	2,245	101,409	325,948	6,518
合 計	\$4,610	\$176,605	\$637,674	\$12,751

項 目	保險賠款 (14)	理賠業務費用 (15)	再保賠款 (16)	攤回再保賠款 (17)	攤回保險賠款 (18)	自 留 賠 款 (19) = (14) + (15) + (16) - (17) - (18)
汽 車	\$278,437	\$1,234	\$45,713	\$120,942	\$0	\$204,442
機 車	296,610	3,219	61,011	120,128	0	240,712
合 計	\$575,047	\$4,453	\$106,724	\$241,070	0	\$445,154

項 目	自留滿期純保費 (20) = (9)	再保佣金收入 (21)	自留賠款 (22) = (19)	收回賠款準備 (23)	專戶孳息 (24)	提存賠款準備 (25) = (10)	提存特別準備(變率) (26) = (20) + (21) - (22) + (23) + (24) - (25)	提存特別準備 (27) = (13) + (26)
汽 車	\$236,530	\$0	\$204,442	\$2,395	\$1,157	\$2,365	\$33,275	\$39,508
機 車	224,539	0	240,712	6,378	3,582	2,245	(8,458)	(1,940)
合 計	\$461,069	\$0	\$445,154	\$8,773	\$4,739	\$4,610	\$24,817	\$37,568

註一：提存率係依財政部保險司規定之提存率設算提存。

附表四：每一危險單位保險之自留限額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險 別		最高自留限額	最低自留限額
火 災 保 險	一般火災險	NT\$300,000	NT\$5,760
	火災附加險	NT\$300,000	NT\$5,760
	長期火災險	NT\$300,000	NT\$5,760
海 上 保 險	海上貨物險	NT\$100,000	NT\$400
	船 體 險	NT\$50,000	US\$80
	漁 船 險	NT\$50,000	NT\$12,000
陸空 保 險	汽車損失險	NT\$20,000	NT\$4,325
責 任 保 險	汽車責任險	NT\$20,000	NT\$5,622
	汽車強制險	NT\$20,000	保險金額之 61.57%
	其他責任險	NT\$100,000	NT\$7,000
其 他 財 產 險	工程保險	NT\$300,000	NT\$4,050
	保證保險	NT\$40,000	NT\$2,000
	其他財產險	NT\$100,000	NT\$7,000

註：以上各險之最低自留限額乃按本公司之各國外再保合約表訂自留額；惟若本公司個案承接保額扣除分子中央再保公司之第一再保合約或因業務來源關係需先分子其他(再)保險公司而後所剩之保額不足時，實際之自留額可能仍會低於上表之最低自留限額。

附表五：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註1)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註2)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東泰產物保險(股)公司	國泰人壽保險(股)公司	關係企業	保費收入	\$114,921	3.98%	不適用	—	—	\$13,507	1.53%	無

註1：關係人交易條件如與一般交易條件不同，應於單價及授信期間欄位敘明差異情形及原因。

註2：若有預收(付)款項情形者，應於備註欄敘明原因、契約約定條款、金額及與一般交易型態之差異情形。

註3：實收資本額係指本公司之實收資本額。

附表六：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註 1)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仟股)	比率	帳面金額			
東泰產物保險 (股)公司	怡泰創業投資 (股)公司	中華民國	H202011 創業投 資業	\$150,000	\$150,000	15,000	25%	\$151,824	\$3,388	\$847	

註 1：係怡泰創業投資(股)公司民國 91 年上半年度未經會計師查核之稅後淨利。

東泰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重要會計科目明細表

目 錄	頁 次
現金及約當現金	3 5
短期投資	3 6 ~ 3 7
應收保費	3 8
長期投資變動明細表	3 9
固定資產變動明細表	4 0
應付費用	4 1
其他應付款	4 2
未滿期保費變動明細表	4 3
特別準備變動明細表	4 4
特別準備金提存收回計算表	4 5 ~ 4 6
賠款準備變動明細表	4 7
保費收入	4 8
滿期自留保費明細表	4 9
再保佣金收入	5 0
攤回再保賠款與給付	5 1
利息收入	5 2
保險費用	5 3
自留賠款明細表	5 4
佣金費用	5 5
保險賠款與給付	5 6
業務費用	5 7
管理費用	5 8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九十一年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庫 存 現 金		\$414
週 轉 金		7,805
銀 行 存 款		188,248
定 期 存 款	利率區間為 1.95%~4.1%	3,372,661
約 當 現 金	係自投資日起三個月內到期 之短期票券，到期日為 7/2 ~7/23 間，利率區間 為 1.8%~2.15%	119,218
合 計		\$3,688,346

短期投資明細表(一)
民國九十一年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面值及單價以元表示外)

證券名稱	摘要	張數或股數 (單位：仟股)	面值 (單位：元)	總額	利率	取得成本	市價		備註
							單價 (單位：元)	總額	
權益證券—母公司									
國泰金	上市股票	3,396.944	\$10	\$33,969	無	\$228,587	\$49.17	\$167,028	
小計						228,587		167,028	
減：備抵跌價損失						(61,559)			
小計						167,028			
權益證券—其他									
台泥	上市股票	556.2	10	5,562	無	13,295	11.09	6,168	
中鋼	上市股票	1,000	10	10,000	無	16,323	17.68	17,680	
聯電	上市股票	320	10	3,200	無	15,641	41.99	13,437	
精業	上市股票	300	10	3,000	無	8,562	24.865	7,460	
台新(特)	上市股票	20,000	10	200,000	無	200,000	10.689	213,780	
開發金(特)	上市股票	9,375	10	93,750	無	150,000	16.656	156,150	
中信銀(特)	上市股票	5,000	10	50,000	無	200,000	40.90	204,500	
光華	上市股票	100	10	1,000	無	2,684	25.795	2,580	
英群	上市股票	150	10	1,500	無	3,949	25.765	3,865	
統一	上市股票	100	10	1,000	無	1,341	13.15	1,315	
遠紡	上市股票	150	10	1,500	無	2,277	15.077	2,262	
臺化	上市股票	50	10	500	無	1,661	32.614	1,631	
光寶	上市股票	94	10	940	無	2,635	31.36	2,948	
台積	上市股票	20	10	200	無	1,381	73.525	1,471	
瑞昱	上市股票	10	10	100	無	1,324	137.425	1,374	
南科	上市股票	50	10	500	無	1,707	33.165	1,658	
環電	上市股票	100	10	1,000	無	1,632	15.005	1,501	
世紀民生	上市股票	85	10	850	無	2,459	26.27	2,233	
小計						626,871		642,013	

短期投資明細表(二)
民國九十一年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面值及單價以元表示外)

證券名稱	摘要	張數或股數 (單位：仟股)	面值 (單位：元)	總額	利率	取得成本	市價		備註
							單價 (單位：元)	總額	
非權益證券：									
復華債券基金	受益憑證	8,922.9466	10	89,229	無	107,555	12.2752	109,531	
國泰國泰基金	受益憑證	5,000	10	50,000	無	50,000	5.32	26,600	
國泰大中華基金	受益憑證	4,000	10	40,000	無	40,000	7.77	31,080	
國泰債券基金	受益憑證	14,831.0281	10	148,310	無	157,859	10.78	159,895	
元大全球成長基金	受益憑證	1,000	10	10,000	無	10,030	10	10,000	
遠東大聯科技基金	受益憑證	1,000	10	10,000	無	10,030	7.41	7,410	
大華債券基金	受益憑證	445.8116	10	4,458	無	5,000	12.053	5,373	
小計						380,474		349,889	
遠紡66期公司債	普通公司債	1,300	100	130,000	2.87%	130,000	106.4375	138,369	93.6.29到期，按年付息
中鋼87-1公司債	普通公司債	170	100	17,000	7.4%	17,196	103.7427	17,636	92.5.6到期，按年付息
台泥3甲公司債	普通公司債	500	100	50,000	6.95%	50,000	99.9417	49,971	92.12.23到期，按年付息
南亞5-C公司債	普通公司債	500	100	50,000	7.45%	50,000	106.1014	53,051	92.10.2到期，按年付息
台電87-1公司債	普通公司債	350	100	35,000	7.15%	35,033	102.4037	35,841	92.5.15到期，每半年付息
台電89-2公司債	普通公司債	1,000	100	100,000	5.6%	101,151	105.106	105,106	94.4.20到期，按年付息
台塑3B公司債	普通公司債	500	100	50,000	6.4%	50,000	105.266	52,633	93.1.26到期，按年付息
台化3C公司債	普通公司債	500	100	50,000	6.6%	50,000	99.9489	49,974	93.1.28到期，按年付息
台化一乙公司債	普通公司債	500	100	50,000	6.65%	50,290	100.5922	50,296	91.12.10到期，按年付息
博達可轉換公司債	可轉換公司債	300	100	30,000	0.00%	30,000	99.03	29,709	95.6.13到期，無利息
小計						563,670		582,586	
中國輸出入銀行	金融債券				5.15%~ 5.20%	200,000		200,000	92.11.13、92.12.5到期，按年付息
小計						1,771,015		\$1,774,488	
減：備抵跌價損失						0			
小計						1,771,015			
合計						\$1,938,043			

應收保費明細表

民國九十一年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關係人：			
國 泰 人 壽(股)		\$13,507	
其 他		1,524	(個別金額未達應收 保費總額之3%)
小 計		15,031	
非關係人：			
聯 華 電 子(股)		70,413	
鍊 德 科 技(股)		39,808	
其 他		510,264	(個別金額未達應收 保費總額之3%)
小 計		620,485	
合 計		635,516	
減：備 抵 呆 帳		(4,097)	
合 計		\$631,419	

長期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九十一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名 稱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期 末 餘 額			市價或股權淨值		評 價 基 礎	處 分 損 益	提 供 擔 保 或 質 押 情 形	備 註	
	張數或股數	金 額	張數或股數	金 額	張數或股數	金 額	張數或股數	持 股 比 率	金 額	單 價	金 額					
	(單位：仟股)		(單位：仟股)		(單位：仟股)		(單位：仟股)									
一、長期債券投資：																
中央政府公債	—	\$370,115	—	\$0	—	\$2,438	—	—	\$367,677	—	—	成本法	無：本期減少係溢價攤銷	保險業營業保證金		
二、長期股權投資：																
宏遠科技創業投資(股)公司	2,000	20,000	—	0	0	0	2,000	5.00%	20,000	—	—	成本法	—	無		
和宇寬頻網路(股)公司	7,500	75,000	—	0	0	0	7,500	2.14%	75,000	—	—	成本法	—	無		
廣輝電子(股)公司	15,843.75	162,656	2,516.304	42,777	0	0	18,360.054	0.918%	205,433	—	—	成本法	—	無		
和信電訊(股)公司	5,000	150,000	—	0	0	0	5,000	0.287%	150,000	—	—	成本法	—	無		
怡泰創業投資(股)公司	15,000	150,977	—	847	0	0	15,000	25.00%	151,824	10.12	151,824	權益法	—	無		
小 計		558,633		43,624		0			602,257							
合 計		\$928,748		\$43,624		\$2,438			\$969,934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面值及單價以元表示外)

固定資產變動明細表
民國九十一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期 初 餘 額	本期增加額	本期減少額	期 末 餘 額	提供保證 或 質押情形	備 註
成本：						
交通及運輸設備	\$16,790	\$1,864	\$2,799	\$15,855	無	
什 項 設 備	102,050	2,063	60	104,053	無	
小 計	118,840	3,927	2,859	119,908		
累計折舊：						
交通及運輸設備	5,621	1,293	1,952	4,962	無	
什 項 設 備	67,013	7,054	44	74,023	無	
小 計	72,634	\$8,347	\$1,996	78,985		
合 計	\$46,206			\$40,923		

應付費用明細表
民國九十一年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獎 金		\$52,570	
薪 資		15,995	
手 續 費		13,335	
營 業 稅		7,186	
保 險 費		4,340	
其 他		7,643	(個別金額未達應 付費用總額之3%)
合 計		<u>\$101,069</u>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民國九十一年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應付再保淨費	火 險	\$127,924	
	水 險	37,016	
	車 險	153,684	
	住宅地震險	22,203	
	其 他 險	38,730	(個別金額未達其他應付款總額之3%)
小 計		<u>379,557</u>	
應付退保款項		<u>6,390</u>	
合 計		<u>\$385,947</u>	

未滿期保費準備變動明細表

民國九十一年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期 初 金 額	本期提存金額	本期收回金額	期 末 餘 額	備 註
長 期 火 險	\$1,590,298	\$766,639	\$768,590	\$1,588,347	
汽 車 損 失 險	218,852	118,614	115,799	221,667	
汽 車 任 意 責 任 險	397,413	201,192	218,739	379,866	
汽 車 強 制 險	222,194	120,033	116,497	225,730	
機 車 強 制 險	425,392	182,417	205,210	402,599	
機 車 傷 害 險	93,659	58,438	42,400	109,697	
其 他 險	238,729	213,307	127,258	324,778	(個別金額未達 未滿期保費準備 總額之3%)
合 計	\$3,186,537	\$1,660,640	\$1,594,493	\$3,252,684	

特別準備變動明細表

民國九十一年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期 初 金 額	本期提存金額	本期收回金額	期 末 餘 額	備 註
火 險 普 通 險	\$122,404	\$39,391	\$1,167	\$160,628	
長 期 火 險	122,470	12,751	27,585	107,636	
汽 車 損 失 險	242,957	27,264	0	270,221	
汽 車 任 意 責 任 險	657,104	48,158	0	705,262	
汽 車 強 制 險	353,721	39,508	0	393,229	
機 車 強 制 險	117,745	7,653	9,593	115,805	
公 共 意 外 責 任 險	60,427	10,056	5,227	65,256	
其 他 險	134,433	81,253	24,221	191,465	(個別金額未達 特別準備總額 之 3%)
合 計	\$1,811,261	\$266,034	\$67,793	\$2,009,502	

特別準備提存收回計算表(一)

民國九十一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險 別	滿期自留保費	預 期 賠 款		自 留 賠 款	提存率%	本年度提存特別準備		
		預期損失率	預期賠款金額			定率提存準備	低於預期賠款 提存準備	提存合計數
火險普通險	\$138,169	55.5~76	\$77,536	\$10,845	3~4	\$5,501	\$33,890	\$39,391
長期火險	46,162	55.5	25,620	3,814	4	1,848	10,903	12,751
汽車損失險	234,413	65.5	153,541	113,080	3	7,033	20,231	27,264
汽車任意責任險	419,931	65.3~76	274,457	203,337	3	12,598	35,560	48,158
汽車強制險	311,726	註1	註1	註1	註1	註1	註1	39,508
強制機車險	325,948	註1	註1	註1	註1	註1	註1	7,653
公共意外責任保險	35,043	65.3	22,883	4,873	3	1,051	9,005	10,056
其他險	321,593	60.3~76	219,103	115,706	3~100	16,740	64,513	81,253
合 計	\$1,832,985		\$773,140	\$451,655		\$44,771	\$174,102	\$266,034

註：1. 強制險之特別準備提存計算詳附表三一強制險之各項責任準備金相關資訊

2. 其他險係個別金額未達特別準備總額之3%

特別準備提存收回計算表(二)

民國九十一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險 別	上年度累積特別準備	上半年度累積特別準備	上半年度累積特別準備加本年度提存特別準備	高於預計賠款收回數	Min(上半年度累積特別準備加本年度提存特別準備：高於預計賠款收回數)	超過滿期自留保費收回數	收回合計數	本期累積特別準備
火險普通險	\$122,404	\$61,201	\$100,592	\$1,089	60 (註3)	\$1,107	\$1,167	\$160,628
長期火險	122,470	60,996	73,747	0	0	27,585	27,585	107,636
汽車損失險	242,957	121,479	148,743	0	0	0	0	270,221
汽車任意責任險	657,104	328,552	376,710	0	0	0	0	705,262
汽車強制險	353,721	176,860	216,368	註1	註1	註1	0	393,229
強制機車險	117,745	58,873	66,526	註1	註1	註1	9,593	115,805
公共意外責任保險	60,427	30,214	40,270	0	0	5,227	5,227	65,256
其他險	134,433	67,217	148,470	26,467	11,010 (註3)	16,147 (註3)	24,221	191,465
合 計	<u>\$1,811,261</u>	<u>\$905,392</u>	<u>\$1,171,426</u>	<u>\$27,556</u>	<u>\$11,070</u>	<u>\$50,066</u>	<u>\$67,793</u>	<u>\$2,009,502</u>

註：1. 強制險之特別準備提存計算詳附表三一強制險之各項責任準備金相關資訊

2. 其他險係個別金額未達特別準備總額之3%

3. 各大類險種係包含多項險別，此數字係按各項險別分別計算，故此數字與上列之計算式不同。

賠款準備變動明細表
民國九十一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期 初 金 額	本期提存金額		本期收回金額		期 末 餘 額	備 註
		已 報 未 決	未 報 未 決	已 報 未 決	未 報 未 決		
火 險 普 通 險	\$51,312	\$27,393	\$1,382	\$49,156	\$1,315	\$29,616	
火 險 附 加 險	35,314	30,830	546	35,114	238	31,338	
汽 車 損 失 險	34,073	32,123	2,344	29,861	2,185	36,494	
汽 車 任 意 責 任 險	83,275	85,244	4,199	74,241	4,731	93,746	
汽 車 強 制 險	87,412	109,918	2,365	82,947	2,395	114,353	
機 車 強 制 險	110,805	104,474	2,245	101,968	6,378	109,178	
工 程 險	45,118	40,656	331	43,840	363	41,902	
其 他 險	52,183	58,707	4,979	44,059	3,952	67,858	
合 計	\$499,492	\$489,345	\$18,391	\$461,186	\$21,557	\$524,485	(個別金額未達 賠款準備總額 之3%)

保費收入明細表
民國九十一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火 險	直接簽單業務保費	\$318,535	
火險附加險	直接簽單業務保費	345,338	
汽車損失險	直接簽單業務保費	244,167	
汽車任意責任險	直接簽單業務保費	444,540	
汽車強制險	直接簽單業務保費	390,139	
機車強制險	直接簽單業務保費	393,055	
機車傷害險	直接簽單業務保費	116,875	
工程險	直接簽單業務保費	160,172	
貨物運輸險	直接簽單業務保費	127,434	
其他險	直接簽單業務保費	347,942	(個別金額未達直接簽單業務保費收入總額之3%)
減：直接投保折讓		(21,539)	
小 計		<u>2,866,658</u>	
火險普通險	分入再保業務保費	6,016	
火險附加險	分入再保業務保費	13,942	
船 體 險	分入再保業務保費	6,563	
船 舶 險	分入再保業務保費	8,765	
汽車損失險	分入再保業務保費	22,783	
汽車任意責任險	分入再保業務保費	13,889	
汽車強制險	分入再保業務保費	55,614	
機車強制險	分入再保業務保費	33,115	
工 程 險	分入再保業務保費	7,108	
其 他 險	分入再保業務保費	18,078	(個別金額未達分入再保業務保費收入總額之3%)
小 計		<u>185,873</u>	
合 計		<u><u>\$3,052,531</u></u>	

滿期自留保費明細表
民國九十一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險 別	保費收入 (1)	再保費收入 (2)	再保費支出 (3)	自留保費 (4)=(1)+(2)-(3)	提存率% (5)	提存未滿期保費準 備(6)=(4)X(5)	收回未滿期保費準 備(歷年提存)(7)	滿期自留保費 (8)=(4)-(6)+(7)	備 註
火險普通險	\$318,535	\$6,016	\$190,460	\$134,091	註 1	\$54,013	\$58,093	\$138,171	
火險附加險	345,338	13,942	283,008	76,272	註 1	28,904	11,188	58,556	
汽車損失險	244,167	22,783	29,723	237,227	註 1	118,614	115,799	234,412	
汽車任意責任險	444,540	13,889	56,044	402,385	註 1	201,192	218,739	419,932	
汽車強制險	390,139	55,614	130,491	315,262	註 2	120,033	116,497	311,726	註 2
機車強制險	393,055	33,115	123,015	303,155	註 2	182,417	205,210	325,948	註 2
機車傷害險	116,875	0	0	116,875	註 1	58,438	42,400	100,837	
其 他 險	635,547	40,514	362,196	313,865	註 1	897,029	826,567	243,403	(個別金額未達 滿期自留保費 總額之 3%)
合 計	<u>\$2,888,196</u>	<u>\$185,873</u>	<u>\$1,174,937</u>	<u>\$1,899,132</u>		<u>\$1,660,640</u>	<u>\$1,594,493</u>	<u>\$1,832,985</u>	

註：1. 係依保險司規定之提存率提存之。

2. 強制險之相關提存收回計算詳附表三—強制險之各項責任準備金相關資訊。

再保佣金收入明細表

民國九十一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火 險		\$26,074	
火 險 附 加 險		22,666	
貨 物 運 輸 險		6,095	
汽 車 損 失 險		16,911	
汽 車 任 意 責 任 險		30,132	
工 程 險		11,384	
公 共 意 外 責 任 險		8,830	
團 體 傷 害 險		7,280	
其 他 險		15,551	(個別金額未達再 保佣金收入總額之 3%)
合 計		<u>\$144,923</u>	

攤回再保賠款與給付明細表

民國九十一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火 險		\$17,706	
船 體 險		19,376	
船 舶 險		14,990	
汽車任意責任險		28,440	
汽 車 強 制 險		120,942	
機 車 強 制 險		120,128	
工 程 險		53,268	
銀行綜合保險		20,772	
旅行業綜合保險		46,060	
其 他 險		42,421	(個別金額未達攤 回再保賠款總額之 3%)
合 計		\$484,103	

利息收入明細表

民國九十一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銀行存款息		\$51,236	
公 債 息		9,361	
金融債券息		5,132	
公 司 債 息		15,073	
放 款 息		38,932	
其 他		4,397	(個別金額未達利息收入總額之3%)
合 計		<u>\$124,131</u>	

保險費用明細表

民國九十一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火 險	分出再保業務保費	\$190,460	
火 險 附 加 險	分出再保業務保費	283,008	
貨 物 運 輸 險	分出再保業務保費	113,380	
汽 車 任 意 責 任 險	分出再保業務保費	56,044	
汽 車 強 制 險	分出再保業務保費	130,491	
機 車 強 制 險	分出再保業務保費	123,015	
工 程 險	分出再保業務保費	133,399	
其 他 險	分出再保業務保費	145,140	(個別金額未達分 出再保業務保費總 額之3%)
合 計		\$1,174,937	

自留賠款明細表

民國九十一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險 別	保 險 賠 款 (1)	理賠業務費用 (2)	再 保 賠 款 (3)	攤回再保賠款 (4)	提存賠款準備 (5)	收回賠款準備 (6)	自留賠款(7) =(1)+(2)+(3)-(4)+(5)-(6)	備 註
火險附加險	\$36,832	\$4,482	\$472	\$14,155	\$545	\$238	27,938	
汽車損失險	107,869	542	18,738	14,228	2,344	2,185	113,080	
汽車任意責任險	222,635	624	9,050	28,440	4,199	4,731	203,337	
汽車強制險	278,437	1,234	45,713	120,942	2,365	2,395	204,442	註 1
機車強制險	296,610	3,219	61,011	120,128	2,245	6,378	240,712	註 1
旅行業綜合保險	57,835	0	17	46,061	139	177	11,753	
其 他 險	187,351	7,465	39,779	140,149	6,554	5,453	95,547	(個別金額未達 自留賠款之 3%)
合 計	\$1,187,569	\$17,566	\$174,780	\$484,103	\$18,391	\$21,557	\$896,809	

註 1：強制險之自留賠款係為保險賠款＋理賠業務費用＋再保賠款－攤回再保賠款

佣金費用明細表

民國九十一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火 險	直接簽單業務佣金	\$8,208	
火 險 附 加 險	直接簽單業務佣金	6,013	
火 災 長 期 險	直接簽單業務佣金	12,806	
汽 車 任 意 責 任 險	直接簽單業務佣金	28,208	
機 車 傷 害 險	直接簽單業務佣金	10,830	
雇 主 意 外 責 任 險	直接簽單業務佣金	2,881	
團 體 傷 害 險	直接簽單業務佣金	2,456	
其 他 險	直接簽單業務佣金	7,368	(個別金額未達直接簽單業務佣金總額之3%)
小 計		78,770	
火 險	分入再保業務佣金	1,091	
火 災 長 期 險	分入再保業務佣金	882	
船 舶 險	分入再保業務佣金	1,760	
汽 車 損 失 險	分入再保業務佣金	8,595	
汽 車 任 意 責 任 險	分入再保業務佣金	5,160	
工 程 險	分入再保業務佣金	1,086	
其 他 險	分入再保業務佣金	2,041	(個別金額未達分入再保業務佣金總額之3%)
小 計		20,615	
合 計		\$99,385	

保險賠款與給付明細表

民國九十一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火險附加險	保險賠款	\$36,832	
汽車損失險	保險賠款	107,869	
汽車任意責任險	保險賠款	222,635	
汽車強制險	保險賠款	278,437	
機車強制險	保險賠款	296,610	
工程險	保險賠款	53,484	
旅行業綜合保險	保險賠款	57,835	
其他險	保險賠款	133,867	(個別金額未達保險賠款總額之3%)
小 計		<u>1,187,569</u>	
汽車任意責任險	再保賠款	9,050	
汽車損失險	再保賠款	18,738	
汽車強制險	再保賠款	45,714	
機車強制險	再保賠款	61,011	
工程險	再保賠款	20,737	
船體險	再保賠款	5,682	
其他險	再保賠款	13,848	(個別金額未達再保賠款總額之3%)
小 計		<u>174,780</u>	
火險	理賠業務費用	2,303	
火險附加險	理賠業務費用	4,482	
水險	理賠業務費用	1,064	
汽車責任險	理賠業務費用	624	
汽車損失險	理賠業務費用	542	
汽車強制險	理賠業務費用	1,234	
機車強制險	理賠業務費用	3,219	
工程險	理賠業務費用	2,296	
其他險	理賠業務費用	1,802	(個別金額未達理賠業務費用總額之3%)
小 計		<u>17,566</u>	
合 計		<u>\$1,379,915</u>	

業務費用明細表

民國九十一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薪 資 支 出	\$277,928	
郵 電 費	13,685	
稅 捐	34,061	
呆 帳 損 失	39,210	
其 他 費 用	56,786	(個別金額未達業務費用總額 之 3%)
合 計	\$421,670	

管理費用明細表

民國九十一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薪 資 支 出	\$64,324	
租 金 支 出	16,973	
廣 告 費	8,304	
保 險 費	4,918	
其 他	26,287	(個別金額未達管理費用總額 之 3%)
合 計	\$120,806	

東泰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重要查核說明

中華民國九十一年上半年度

一、內部控制之實施說明及評估

本事務所為辦理東泰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一年上半年度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工作，已經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檢查該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並加以評估，以決定信賴之程度，及抽查之方式、程度及時間，作為擬定各科目查核程序之依據。

本事務所對東泰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執行遵行測試，藉以明瞭該公司交易事項是否經適當之授權，各項交易是否正確、及時的記錄，資產的取用與保管是否經過核准。經覆核該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其實施情況說明如下：

- (一)組織規劃及權責劃分尚稱明確合理；有關財務及會計人員任用之資格條件、任免及交接(代)程序亦已訂明。
- (二)該公司資產之請購、驗收、出售等有經適當之授權、核准、執行及記錄，表單文件依序使用並加以保管。
- (三)對有實體之資產如現金、定存單、有價證券、固定資產、不動產所有權狀及重要印鑑、空白支票及存摺等，有專人負責記錄、保管及盤點並與帳載調節。對各項債權債務分別訂有收款及支付期限，並定期評價分析。
- (四)各種交易循環類型均經訂定適當之授權額度、層級及執行單位。

本事務所辦理上述之檢查評估工作，並未發現東泰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有重大之缺失足以危害正確財務資訊之產生。惟由於本事務所之檢查工作僅係抽樣性質，未必能發現所有錯誤，是以錯誤之防範仍有賴公司管理當局不斷之檢討，針對其業務經營之發展及改變，檢查及修正現有內部控制制度，以確保財務資訊之正確可靠性。

二、各項資產與負債之函證與重要查核程序說明：

(一)銀行存款

1. 本事務所曾派員於民國九十一年七月一日，赴該公司盤點現金、定存單及相關之約當現金，並將盤點數推算至民國九十一年六月三十日之帳列數相符，該段期間之變動並作分析及查核無誤。
2. 經對期末銀行存款予以實施函證，回函金額佔函證金額 92.27%以上，另未回函者經採取其他證實之查核程序，尚無不符。

(二)短期投資

1. 本事務所曾派員於民國九十一年七月一日，赴該公司盤點短期投資之有價證券，並將盤點數推算至民國九十一年六月三十日之帳列數相符，該段期間之變動並經作分析及查核無誤。
2. 本期有價證券之增減，經抽核有關憑證相符。
3. 投資有價證券，期末餘額按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

(三)應收票據、應收保費

1. 本事務所曾派員於民國九十一年七月一日，赴該公司盤點未託收之票據，並將盤點數推算至民國九十一年六月三十日之帳列數相符，該段期間之變動並作分析及查核無誤，託收之票據，經抽核託收簿相符。
2. 經抽選部份應收保費予以實施函證，回函金額佔函證金額之 37.31%，查無不符，另未回函者經抽核期後收款情形，尚無不符之情事。
3. 另採抽核保單、契約方式，加強驗證，尚無不符。

(四)擔保放款

1. 經對期末擔保放款予以實施函證，回函金額佔函證金額 87.27%以上，另未回函者經採取其他證實之查核程序，尚無不符。

2. 質押放款經查核有關憑證及期後收款情形，尚無不符情事。

(五) 固定資產

該公司固定資產本期增減變動，經抽核有關帳證尚無不符。

(六) 營業準備

按保險法相關函令規定，核驗該公司各營業準備金額，未發現不符情事。

(七) 抽查期後支出憑證，並與公司主管人員討論以查明有無重大未入帳之負債。

(八) 除上述函證及其有關之查核程序外，其他重要科目之主要查核程序彙總如下：

1. 承保及再保循環、投資循環、固定資產採購循環、薪資循環、銀行存款收支循環內部控制程序之抽樣查核遵行測試與評估。
2. 索取各主要科目之明細表，與總分類帳餘額相調節。
3. 查明承保及費用截止記錄之適當性。
4. 抽查應收票據及保費之期後收現情形及應付賠款之期後償還情形。
5. 覆核應收票據及保費之帳齡分析，期後收款記錄，以前年度發生呆帳記錄並與主管人員討論各應收保費及票據之收現性，以評估備抵呆帳之提列是否適當。
6. 抽查期後支出憑證及有關會議合約記錄，以查明有無重大未入帳之負債或應揭露之承諾事項。
7. 抽核固定資產增添之相關憑證。

經實施上列諸項查核程序後，本事務所認為上列重要科目，均能允當表達。

三、該公司質押放款係依照保險法規定之資金運用，除此外，尚無發現該公司將資金貸予股東或其他個人情形。

四、重大財務比率變動說明：(變動達 20%者，說明變動原因)

項 目	91 年上半年度	90 年上半年度	變動%	變 動 原 因	備 註
應收款項週轉率	7.62 次	7.16 次	6.42	變動率未達 20%，不擬進一步分析	

註：毛利率及存貨週轉率，因該公司業務特性不適用，故不另計算分析。

五、其他項目重大變動說明：(變動達 50%以上且金額超過一仟萬元者，說明變動原因)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91 年 6 月 30 日	90 年 6 月 30 日	變動金額	變動%	變 動 原 因	備 註
1. 其他資產： 催 收 款 項	\$68,312	\$35,708	\$32,604	91.31%	主係依據台財保字第 0900751434 號令規定將逾期之放款轉列催收款項及上期實際發生壞帳沖銷催收款項，致使催收款本期增加。	
2. 淨現金流量	249,032	29,432	219,600	746.13%	主係本期減少短期投資及上期擔保放款之金額較大所致。	

六、證期會前一年度通知財務報表應調整改進事項，其辦理情形之說明：無